

## 勞動部 函

地址：104472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07號  
承辦人：張瑞暉  
電話：(02)8590-1218  
電子信箱：cgy0325@mol.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勞動條4字第11301485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17000000J\_1130148599\_doc1\_77\_Attach1.pdf)

主旨：本部辦理「113年度防制就業歧視研習營」，請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提昇中央各部會、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學校人員之職場平權核心知能，本部規劃辦理「113年度防制就業歧視研習營」，邀請國內相關領域專家學者以性騷擾及職場平權業務進行法令實務研討及法院實務判決評析，以落實前述各單位人員辦理相關業務時之調查處理與執行能力。
- 二、本案委託京承創意行銷顧問有限公司辦理，共辦理中部及南部兩梯次：
  - (一)第一梯次於本(113)年9月12及13日假臺中市「仲信金鬱金香酒店」(臺中市北屯區后庄路306號)辦理課程及住宿。
  - (二)第二梯次於本(113)年10月17及18日假高雄市「蓮潭國際會館」(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辦理課程及住宿。

電子文  
騎

0



三、為利職場平權相關法規落實，請貴單位指派業務承辦同仁1名參加，併請轉知所屬指派人員參加，額滿即停止接受報名。活動及報名訊息請參附件及下列網路連結，至線上報名專區進行網路報名：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AdHNwbFFUsd1TC86XpYj3d9kSSz1DMz0\\_m8lg\\_9-Plw1-0g/viewform](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AdHNwbFFUsd1TC86XpYj3d9kSSz1DMz0_m8lg_9-Plw1-0g/viewform)(短網址：<https://reurl.cc/MjkGzm>)

正本：臺北市數位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京承創意行銷顧問有限公司、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